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综合利用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6 月 27 日，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土地综合利用的议案》，现将土地综合利用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土地综合利用进展情况

公司原通江镇王河村地块及控股子公司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蟠龙路地块已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的注销登记，并按《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乐市土储(2022) 2 号、3 号)约定达到交付条件，已完成向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交付土地工作。土地使用权补偿款待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公开出让成交并全额收缴土地出让金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及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洽谈土地购置事宜，待时机成熟时，将参与目标地块的竞拍。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一）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原通江镇王河村地块交地记录；
- （二）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蟠龙路地块交地记录。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